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或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8)



Easyknit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6)

聯合公佈

(1) 有條件股份購買完成

及

(2) 強制性有條件要約

由 Altus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透過佳豪發展有限公司)

收購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股本中全部已發行股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佳豪發展有限公司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ALTUS CAPITAL LIMITED

茲提述日期為2011年9月12日之該聯合公佈。由於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經已達成，故完成於2011年10月19日生效。緊隨完成後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永義國際、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合共246,942,192股永義實業股份，佔永義實業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84%。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第26.1條，要約人須提出強制性有條件要約，而Altus Investments將代表要約人提出強制性有條件要約，以收購全部已發行永義實業股份(並未由永義國際、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或同意收購)。要約條款之詳情載於該聯合公佈。

茲提述永義國際與永義實業於2011年9月12日聯合刊發之公佈（「該聯合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佈使用之詞彙與該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完成

由於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經已達成，故完成於2011年10月19日生效。由該聯合公佈日期至本公佈日期，要約人已在市場上購買合共10,574,000股永義實業股份，詳情概述如下：

港幣購買日期	永義實業股份數目	永義實業股份價格 港元
2011年9月23日	100,000	0.300
2011年9月23日	2,000	0.295
2011年9月26日	1,638,000	0.300
2011年9月27日	16,000	0.300
2011年9月28日	8,000	0.300
2011年9月30日	600,000	0.300
2011年10月3日	2,732,000	0.300
2011年10月3日	150,000	0.295
2011年10月4日	1,100,000	0.295
2011年10月6日	850,000	0.295
2011年10月10日	146,000	0.295
2011年10月11日	12,000	0.295
2011年10月12日	68,000	0.295
2011年10月13日	160,000	0.300
2011年10月14日	2,886,000	0.300
2011年10月17日	10,000	0.300
2011年10月18日	96,000	0.300

緊隨完成根據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按每股0.30港元向Park先生收購61,775,205股永義實業股份後，永義國際、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合共246,942,192股永義實業股份，於本聯合公佈日期佔永義實業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84%。

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永義實業(i)於緊接完成前；及(ii)於緊隨完成後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之股權架構：

永義實業 股東名稱	於緊接有條件 股份買賣協議完成前		緊隨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完 成後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	
	永義實業 股份數目	佔永義實業 發行股份概 約百分比	永義實業 股份數目	佔永義實業 發行股份概 約百分比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Landmark Profits	174,592,987	31.70%	174,592,987	31.70%
要約人	10,574,000	1.92%	72,349,205	13.14%
其他主要永義實業股東				
Park先生	61,775,205	11.22%	-	-
Daswani Rajkumar Murlidhar	159,704,216	29.00%	159,704,216	29.00%
其他主要永義實業股東				
公眾人士	144,040,267	26.16%	144,040,267	26.16%
合計	550,686,675	100.00%	550,686,675	100.00%

可能要約現將進行

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完成後，根據收購守則規則第26.1條，永義國際、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須提出強制性有條件要約，以收購全部已發行尚未被他們擁有或同意收購之永義實業股份。

可能要約現將進行(其條款之詳情載於該聯合公佈)。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要約文件**」)將於大約2011年10月21日或當日寄發予永義實業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要約之條款及條件、聯席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永義實業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以及獨立董事委員會致永義實業獨立股東有關要約之意見函件。於綜合要約文件連同股份要約之接納表格寄發時，將另行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鄭長添

承董事會命
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鄭長添

香港，2011年10月19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鄺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韓譚春先生。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鄺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劉善明先生及傅德楨先生。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對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有關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

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對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有關永義國際、要約人及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惟永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身除外）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